（上接B25版）

7、检查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体系，公司在2024年度有效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的情形，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5-016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度的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报告期证券投资概述

1、证券投资的批准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进行审批。

2、证券投资的目的：为进一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积极防控风险的前提下使公司收益最大化。

3、证券投资的资金来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4、本报告期证券投资的投资范围：不限制投资品种，由公司在符合规范要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中规定的证券投资，包括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以及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二、2024年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700.HK	腾讯控股	246,584,469.79	公允价值计量	86,931,524.88	82,014,906.60	63,606,901.61	141,244,939.92		83,622,341.00	310,191,371.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159920	恒生ETF	336,722,800.36	公允价值计量	137,681,576.41	28,636,029.91	19,865,256.47	185,569,682.50	114,136,056.83	33,321,789.82	242,452,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883.HK	中国海洋石油	119,889,458.51	公允价值计量	48,678,470.10	27,330,948.48	30,623,273.27	74,503,313.20		32,071,345.92	150,512,73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2328.HK	中国财险	84,241,769.76	公允价值计量	60,874,053.12	29,058,965.21	33,498,439.80	27,807,191.23		35,887,122.73	117,740,209.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941.HK	中国移动	100,843,936.47	公允价值计量	107,652,421.44	20,904,192.57	30,567,073.47	2,778,962.61	17,672,281.26	27,293,680.64	113,738,728.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510310	HS300ETF	81,482,691.87	公允价值计量	0.00	−359,691.87	−359,691.87	81,482,691.87		1,316,834.47	81,123,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其他	不适用	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7号第一资管计划	86,084,732.12	公允价值计量	63,706,583.13	−5,182,212.58	−17,566,361.57	10,000,000.00		−5,182,212.58	68,524,370.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1088.HK	中国神华	41,081,999.77	公允价值计量	58,473,360.00	16,697,058.77	39,343,230.73	7,620,914.53	36,118,254.56	19,744,433.44	44,306,976.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519	贵州茅台	125,697,484.76	公允价值计量	98,899,800.00	1,490,950.36	627,071.99	35,409,128.00	85,786,156.75	−5,427,427.67	40,538,4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2305929	23厦门债27	25,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5,206,369.87	576,575.34	782,945.21			576,575.34	25,782,945.21	债权投资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234,540,513.12	--	152,275,475.52	6,664,647.54	−3,294,503.86	72,849,191.70	189,642,125.82	12,821,800.52	41,603,883.43	--	--
合计			1,482,169,856.53	--	840,379,634.47	207,832,370.33	197,699,635.25	639,266,015.56	443,354,875.16	236,046,283.63	1,236,514,616.61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4年04月01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年04月26日										

三、报告期内执行证券投资内控制度情况

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证券投资的审批权限、内部操作程序等。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证券投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要求。

四、证券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实际的资金使用中，公司将事先对资金状况进行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在具体决策时也会考虑产品交易的灵活度，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

2、公司利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可以使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有利于提高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公司在以往进行投资理财业务过程中已积累了相关领域的经验和人才，并对相关业务流程进行了梳理，可在业务层面上降低风险发生的可能，不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安全。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名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5-017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6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增强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同时，为强化公司回报股东的意识，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6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 公司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

第二条 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对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以及在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独立董事、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第三条 公司2024-2026年度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含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或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2、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如公司总现金净流量为正数，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3、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4、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如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水平与经营发展计划提出分红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第四条 未来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1、公司至少每三年审议一次分红回报规划，如果外部经营环境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经半数以上董事同意，董事会可以对分红规划进行调整；调整分红规划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抵触。

2、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年度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3、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分红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第五条 本规划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5-026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284,548,796.80元，加上2023年末未分配利润3,205,607,187.48元，减去2024年支付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现金红利84,602,824.44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405,553,159.84元；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088,271.89元，计提10%的任意盈余公积金17,088,271.89元，未分配利润为3,371,376,616.06元。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公司实施上述利润分配后，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全额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上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以公司2025年3月31日回购专户上已经回购股份19,205,906股测算，预计将派发现金分红68,581,763.10元。

2024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A股股份数量共计16,041,606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79,776,350.46元(含交易费用)。公司拟定的2024年度现金分红和已实施的股份回购总额为人民币148,358,113.56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2.14%。

2、本年度变更2020年审议的回购股份用途及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同意公司对根据2020年7月1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股份的议案》回购的50,646,463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该等股份已于2024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注销手续。上述已注销的回购股份对应的回购金额为290,860,284.26元。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公司2024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8,581,763.10	84,602,824.44	−
回购注销总额(元)	290,860,284.2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4,548,796.80	270,111,122.67	150,645,121.4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未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71,376,616.0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未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653,631,692.1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3,184,587.5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290,860,284.2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35,101,680.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44,044,871.8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根据上表相关指标，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金额为444,044,871.80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比例超过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2、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经营净现金流情况、有利于保障本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健康发展，充分考虑了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方案实施不会造成本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2.64亿元、人民币23.69亿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1.62%、21.92%，均低于50%。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2024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5-025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真实、准确、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项需要计提减值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和分析，对预计存在较大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的要求，且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4年末对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4年度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应收款项、无形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2024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9,378.50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期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款项	526.92	1.85%
存货	28,851.58	101.39%
合计	29,378.50	103.25%

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9,378.50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215.51万元，相应减少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1,215.51万元。

三、单项重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公司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8,851.5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比例超过30%。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各类存货2024年末账面余额、可变现净值、及拟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可变现净值	计提跌价准备余额
存货	146,914.83	84,996.70	61,918.13

据上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12月末存货拟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合计为61,918.13万元，其中于2023年末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63,368.72万元，并于2024年度因出售产成品转销30,302.17万元，因此本次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8,851.5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比例超过30%。

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存 货
账面价值	113,848.28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	84,996.70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结合服装产品季节性特征及历史数据，经过测算商品可变现净值与存货成本敏感比率，按照分析存货库龄简易计算办法，计算出存货可变现净值。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办法。
计提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计提原因	公司判断该项资产存在减值的情形，公司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注：本次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8,851.58万元与报表项目"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27,565.64万元，差异金额1,285.94万元，系存货退回前应收退货成本的减值，列示在"营业成本"项目。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4年度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更加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5-012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充分应对销售备货及原材料采购的需求，更好地提升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销售能力和生产能力，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14家子公司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福建七匹狼纺织服饰有限公司、上海七匹狼居家用品有限公司、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杭州尚盈服饰有限公司、武汉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长春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长沙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七匹狼实业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担保，拟担保额度为161,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可在额度有效期内与授信银行签署最长期限为五年的担保合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由公司或者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作为担保方进行上述担保。在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及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福建七匹狼纺织服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基本情况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于2025年3月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厦翔支额保字2025803号)，为福建七匹狼纺织服饰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2、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被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6,000万元。

（2）保证额度有效期：2025年3月14日至2027年3月13日。

（3）保证担保的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

①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②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③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④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融资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在此不可撤销地表示认可和同意该展期，保证人仍对主合同下的各笔融资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就每笔展期的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⑤若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的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向债务人通知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⑥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分次垫款的，保证期间从每笔垫款之日起分别计算。

⑦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⑧债权人为债务人提供的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自该笔金融业务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子公司为杭州尚盈服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基本情况

子公司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泉州分行")于2025年3月签署了《权利质押合同》(编号：2025信银泉晋字第2024080556802303号)，为子公司杭州尚盈服饰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

2、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整。

（2）质押财产：存单。

（3）担保的范围：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保管质押财产和实现债权、质权等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前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经审议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发生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发生后担保余额(注1)	可用担保额度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155,500	5,000.00	5,000.00	109,022.14
	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10,000.00	
	福建七匹狼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80%		2,377.86	8,377.86	
	上海七匹狼居家用品有限公司	80%		5,000.00	5,000.00	
	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2,000.00	2,000.00	
	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	80%		8,600.00	8,600.00	
	杭州尚盈服饰有限公司	100%		2,500.00	7,500.00	
	武汉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	−	
	长春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	−	
	长沙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	−	
	北京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	−	
	上海七匹狼实业有限公司	100%		−	−	
	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	80%	6,000	−	−	6,000.00
	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100%		−	−	

注1：本次担保发生后担保余额是假设按照本次签署的担保合同中的最高额度进行担保测算，实际担保余额按照担保业务的实际发生情况为准。可用担保额度系经审议的担保额度减去本次担保发生后的余额。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累计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7,677.39万元，占202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1.17%；实际担保额为42,177.86万元，占202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6.4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四、备查文件

1、公司与兴业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厦翔支额保字2025803号)；

2、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签署的《权利质押合同》(编号：2025信银泉晋字第2024080556802303号)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名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5-020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2025年度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被担保方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福建七匹狼纺织服饰有限公司、上海七匹狼居家用品有限公司、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尚盈服饰有限公司、武汉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长春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长沙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春城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金筑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中城服装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尚盈商贸有限公司、厦门傲物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七匹狼服装有限公司、福建狼图腾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充分应对销售备货及原材料采购的需求，更好地提升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销售能力和生产能力，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担保或提供质押担保等方式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22家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担保，拟担保额度为161,500万元人民币。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的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90,5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71,000万元。额度有效期为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可在额度有效期内与授信银行签署最长期限为五年的担保合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由公司或者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作为担保方进行上述担保。在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

根据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见注①)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	80%	40.58%		71,000	10.80%	是，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
	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100%	2.11%				
	厦门嘉屹服饰有限公司	100%	13.17%				
	厦门杰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67.29%				
	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	100%	67.92%	10,000.00			
	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	80%	66.79%	8,600.00			
	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82.02%	5,000.00	90,500	13.77%	
	福建七匹狼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80%	71.16%	4,077.86			
	上海七匹狼居家用品有限公司	80%	89.06%	5,000.00			
	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71.50%	2,000.00			
	杭州尚盈服饰有限公司	100%	97.54%	7,500.00			
	武汉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75.86%				
	长春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94.21%				
	长沙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94.74%				
	北京七匹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82.01%				
	晋江七匹狼春城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88.06%				
	晋江七匹狼金筑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91.12%				
	晋江七匹狼中城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71.98%				
	厦门尚盈商贸有限公司	100%	87.18%				
	厦门傲物服装销售有限公司	100%	81.54%				
	深圳市七匹狼服装有限公司	100%	93.21%				
	福建狼图腾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100%	74.51%				

注：①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可以为前述担保对象提供最高额度为161,5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相比上年度，新增9家被担保方：厦门嘉屹服饰有限公司、厦门杰狼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春城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金筑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中城服装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尚盈商贸有限公司、厦门傲物服装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七匹狼服装有限公司、福建狼图腾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减少1家被担保方：上海七匹狼实业有限公司。但总额度与上年度保持一致，主要用于对外开具承兑汇票。公司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不属于对外担保范畴，无需占用上述担保额度，按照公司相关内控规则要求进行审议，无需公告。

②公司将授信额度转授权给上述子公司使用并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亦属上述担保范围。

③最近一期是指2024年12月31日。截至目前的担保余额是指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担保余额。

④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及上述子公司可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以其持有的票据为签约票据池业务合作协议的主体(包括公司及签约票据池业务合作协议的前述担保对象)履行融资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提供质押担保，各类别担保对象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为了更加清晰统计各被担保对象使用票据池业务获得的担保额度，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担保余额"按实际融资的余额计算)合计不得超过上述担保额度。

⑤上述额度视子公司各自的实际资金需求合理分配使用。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3月12日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11楼B2单元

法定代表人：陈文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服装制造；服饰制造；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辅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箱包销售；家具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专业设计服务；面料纺织加工；服饰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认缴1,600万元，占80%；上海汉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认缴300万元，占15%；厦门驭道服装有限公司认缴100万元，占5%。其中上海汉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由自然人陈文哲持股75%，陈文历持股25%；厦门驭道服装有限公司由自然人柯美亚持股70%、曾秀丽持股3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18,702,862.93元，负债总额129,322,612.07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00元，流动负债总额129,322,612.07元，资产负债率40.58%，净资产189,380,250.86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36,584,413.94元，营业利润为70,248,093.73元，净利润72,008,283.09元。

最新的信用等级：无外部评级

截至目前，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名称：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04月12日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晋江市金井镇南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吴兴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服装、服饰产品及服装原辅材料的研发设计及销售；室内装潢，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服务、商务咨询；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股东情况：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61,874,997.49元，负债总额3,411,207.29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元，流动负债总额3,411,207.29元，资产负债率2.11%，净资产158,463,790.20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70,155,559.21元，营业利润为16,556,732.91元，净利润12,369,229.01元。

最新的信用等级：无外部评级

截至目前，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公司名称：厦门嘉屹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06月13日

注册资本：136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内厝镇界头路2076-2078号

法定代表人：吴兴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